

论新疆农业保险市场的开拓与发展

文/谷战涛

农业保险，广义是，农业保险，农村保险，农民保险。主要是农民在进行种植业和养殖业的生产当中，遇到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需要保险保证。新疆是农牧业大省，目前可用农林牧业的土地面积8409万公顷，约占全国的一半，农业总产值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的35.29%，农业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达66%，是一个典型以农牧业为主的省份。然而，长期以来，恶劣的生态环境和频发的自然灾害严重制约了对新疆农业的发展。资料证明，从1988年到2002年，受灾面积、成灾面积、绝收面积分别增加了13倍、15倍、12倍，给新疆农业造成不小的损失，对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影响很大。新疆是我国自然灾害多发省区之一。新疆农业经济比重大、农村人口比重高，自然灾害频发，“三农”问题更显得突出，奔小康、构和谐，农业保险不可缺。

一、农业保险发展的基本情况

在新疆，农业的基础地位任何时候都不动摇。加强农业、支持农业、保护农业、努力增加农民收入，不仅是地方政府的主旋律，更是新疆农业保险的主旋律。特别是伴随着西部大开发的滚滚浪潮，新疆的大农业战略正在描绘出新美的图画。同时，地方党政领导和各族农牧民从实践和教训中深刻认识到，防范农业风险，莫过于农业保险。而新疆保险系统紧紧围绕新疆农业的发展和农业产业化进程；围绕着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大力发展特色农业；围绕着努力提高农村生产力水平和提高各族农牧民的增收，谱写了农业保险为农业保驾护航的一个又一个与时俱进的篇章，从而使新疆农业保险走在了全国同行业前列。

新疆于1982年恢复农业保险业务。20多年来，保险机构坚持“收支平衡、略有结余、以备大灾之年”的原则，在大灾之年为农牧业生产提供了大量救灾资金，缓解了自治区财政的救灾压力，为广大农牧民灾后及时恢复生产、抗灾自救提供了保障。2004年新疆保险主体由2000年的5家增加到11家、地区级中心支公司由44家增加到72家，另外还有县支公司305家、营销服务部381家。

二、农业保险在新疆的农业发展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新疆农业保险自1982年在全国率先开办至今，累计收取农村业务保费24.4亿元，支付赔款17.4亿元，为农村支付防灾费1.6亿元；2002年承保农作物1437.6万亩，占当年播种面积的33.15%；仅人保新疆分公司和中华联合保险公司承保的全疆种植险和养殖险保费收入就达2.57亿元，承担了63亿元的风险责任，充分体现了农业保险在稳定农民基本生活水平、提高灾后恢复再生产能力和农业防灾减灾方面的作用。2002年新疆农险保费收入占到全国农险保费收入的54%，农业保险险种已由当年单纯的麦场火灾保费发展为目前的经济作物保险、养殖业保险、农机具保险等等，而且业务范围拓展为播种期、生长期、收获期及成品的加工储运等多个环节。新疆保监局积极推进民族地区的农业保险的发展，2003年承保农作物1345万亩，占当年播种面积的26.1%，承保各类牲畜49万头（只），占牲畜存栏的0.97%，承保的全年种植业和养殖业保险达2.53亿元，承担了83.38亿元的风险责任，新疆农业保险收入占全国农业保险收入的55%。走到全国前列，发展现代农业保险必须先行。截至2004年末，全区农业保险收入总额达2.49亿元，同比增长3.17%；赔付额为1.65亿元，赔付率为66.24%，并在2004年成为全国9个农业保险试点省区之一。

农业是新疆的基础产业，是地方政府时刻牵挂的大事。但由于受自然环境的影响，连年不断的自然灾害严重干扰农业正常生产，地方政府财政救灾压力大，负担重。但自从农业保险业务在天山南北启动后，地方政府和财政深深感到：有了农业保险作后盾，他们的压力减轻了许多，在开展救灾工作时有了底气。

事实证明，农业保险确实为政府排了忧，为财政减了压。据不完全统计，自1982年至2003年末，新疆农业保险累计支付赔款17.42亿元，历年最高赔付率达154%，平均赔付率为75%，为农村防灾防损、支付防灾费1.62亿元，积累农险准备金1.03亿元。特别是1998年以来，每年平均支付农险赔款及防灾费2.24亿元，是政府专项救灾款的15倍。近20年来，新疆农业保险业积极探索和大胆实践，摸索出的一条具有新疆特色和行之有效的农业保险新途径。

三、新疆积极发展农业保险的措施

1、积极推动商业保险公司自办、为政府代办和与政府联办模式试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华联合、人保自办棉花保险试点。中华联合保险公司和人保新疆分公司在自治区政府政策支持下已承保了疆内大部分农作物，其中国家重要战略物资棉花承保面积已达到90%以上。目前，保监会正在总结其成功经验并拟在系统内推广。

2、政府支持，为农业保险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1）政府应给予农业保险经营者税收优惠。自治区政府利用自治区特殊的税收征管权限减免农险及部分涉农险种的营业税和所得税，将县以下农村业务划归农险核算，实行以农还农，以工以副补农。部分县市和企业还对农民提供保费补贴等政策支持。（2）政府推动，由自治区推动部分地、州成立了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保险规划，研究农险发展问题，组织筹措收缴保费和协助查勘定损。

3、新疆发展农险要解决农民缴费能力差异大的问题。采取对部分一时缴费有困难的农户，有些地区由政府协调信用社或农发行先行贷款垫缴，秋后偿还；有的地区由棉麻公司垫缴，再从棉花收购款中扣除；有的地区订单企业代缴；另外还有财政、民政等政府部门代缴，从籽棉收购款中扣除；农民、企业、财政三方共缴，以粮代币，管理部门代收等多种方式。灵活多变的方式解决了农险保费收取困难的问题，使农业保险深深扎根于我国的西北边疆。（作者单位：石河子广播电视大学）

相关链接

天津市发展循环经济的建议
龙南县小城镇建设的问题及对策
新形势下杭州旅游业发展对策探讨
论新疆农业保险市场的开拓与发展
河南省工农业旅游发展的问题与对策
长沙市特色商业街建设现状及发展思路
河南省与其他中部五省可持续发展现状比较
焦作市太极文化生态旅游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研究

本网站为集团经济研究杂志社唯一网站，所刊登的集团经济研究各种新闻、信息和各种专题专栏资料，均为集团经济研究版权所有。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甲1号106室 邮编：100020 电话/传真：（010）65015547/ 65015546

制作单位：集团经济研究网络中心